

北京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关于协助开展北京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评估 标准研制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2016年，按照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统一部署，我市组织开展了市属高校的英语、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会计学等三个专业评估试点工作。为进一步总结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评估试点经验，引导高校加强本科专业内涵建设、特色发展，市教委、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委托北京教育评估院，组织研制“北京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评估标准”，为全面推进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评估工作奠定基础。

依据专业评估标准研究工作安排，北京教育评估院研究提出了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评估标准研制的基本思路，如下：

一是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评估标准的研制，继续保留2016年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评估试点中已形成的评估标准基本框架，并参照经试点完善的英语、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会计学等三个本科专业评估标准和方案，开展各专业评估标准的研制工作。

二是拟按照“按专业类别相同或相近原则，分组开展专业评估标准研制”的思路，把市属高校253个本科专业、859个专业布点分为两类，研制和审定专业评估标准。专业的分组情况

见附表 1 至附表 4。

第一类专业（一般类专业）：分为 31 个专业组，包括 191 个专业（其中工业工程专业依据所授学位不同分属两个专业组）、655 个布点。

第二类专业（体育、公安、艺术等特殊类专业）：分为 15 个专业组，包括 62 个专业、204 个布点。

结合北京教育评估院研究提出的北京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评估标准研制的基本思路，现请各相关高校协助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研提对专业分类及分组方案的意见建议。

请各高校认真组织相关专业和部门的专家，对研制专业评估标准的分类分组方案进行研究，并结合本校专业设置情况，对分类分组方案提出修改调整的具体意见建议。

二是推荐专业评估标准的研制专家。

为做好专业评估标准研制工作，北京教育评估院拟组建评估标准研制专家组，每个专业由 1 位专家负责，评估标准研制专家的主要职责是根据专业评估的通用标准并参考 3 个试点专业的评估标准，对所承担的专业评估标准的培养目标与方案、课程设置与人才培养模式等指标进行细化，研制评估标准。

专业评估标准研制专家的推荐条件为：熟悉高等教育教学工作，对教学评估和评价工作有一定的实践经验和研究，能比较熟练掌握专业评估评价的政策、方法、技术；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具有比较丰富的本专业本科教学经验、科研经验及管理工作相关经验，原则上应为在本校本专业本科教学一线工作的专业负责人或专业带头人；对教育教学和专业认证评估工作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作风严谨、工作勤奋，愿意并能

胜任工作。

请各高校按照附表 5《建议各高校推荐专家的专业列表》推荐相关专家，填写附表 6《专家推荐表》。

三是对本校所设置的专业进行核实和补充。

为确保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评估标准与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设置相适应，请各高校对所列的本校专业设置情况进行核实确认，并对本科专业的变动情况予以说明。本科专业设置与新增专业相关情况确认见附表 7。

请各高校将对专业分类及专业分组方案的意见建议，以及专家推荐表、专业设置确认表，于 2018 年 4 月 9 日（星期一）前反馈至电子邮箱：bjjypg@126.com。

联系人：北京教育评估院 燕晓静 张丽 吴敏

联系电话：82371845；62322695；82374262。

附表：1.北京市属高校本科一般类专业评估标准研制专业组

（概况表）

2.北京市属高校本科特殊类专业评估标准研制专业组

（概况表）

3.北京市属高校本科一般类专业评估标准研制专业组

（详表）

4.北京市属高校本科特殊类专业评估标准研制专业组

（详表）

5.北京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评估标准研制专家组建议

各高校推荐专家的专业列表

6.北京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评估标准研制专家组专家

推荐表

7.北京市属高校本科专业设置情况核实确认表及新增
专业情况表

